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756001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乡政府是我国最基层的行政单位，在基层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其职能的有效发挥直接关系到农村的民主建设、经济发展、文化建设和社会稳定等，是巩固国家政权的根基所在。2023年全乡各级各部门积极工作，开拓创新，狠抓财源建设和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财政监管，不断提高财政运行质量，财政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圆满完成了全年收支目标任务，确保了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全乡社会经济各项事业健康、稳定、和谐发展。推进财政支出管理改革，加强支出管理工作，建立合理有效的财政监管机制，落实重点项目税收征管保障工作，建立新型税收征管格局，涉农补贴工作，认真落实惠农政策，执行财务管理办法，规范各项资金管理，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做好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更新及固定资产产权登记工作。积极发展公益事业，提供公共服务保障，加强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治理，及时上报和处理重大社情、疫情、险情，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也是我们应对新形势、克服新挑战、抢抓新机遇，实

现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年。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为主线，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县委、县政府和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乡人大有力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全乡上下同心同德，攻坚克难，逆势奋进，勇毅前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突破。

2023年，预计（下同）实现财政收入372.00万元；农业总产值31,559.00万元，同比增10.09%；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6,461.00万元，同比增8.0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700.00元，同比增8.0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7,980.00元，同比增长5.15%；招商引资8,505.00万元，完成全年任务数的106.00%。

1.过去一年，我们攻坚克难，产业发展跑出新速度

紧盯农产品稳定供给。粮食种植面积2.66万亩，实现产量999.31万公斤；蔬菜种植面积1.11万亩，实现产量2,292.00万公斤；甘蔗种植面积0.29万亩，实现产量1,020.00万公斤。持续巩固烟叶生产工作。圆满完成收购任务30.00万公斤，实现烟农收入1,053.79万元，完成烟叶税收232.00万元。畜牧产业态势良好。出栏生猪14,970头、肉牛1,493头、山羊5,060只、家禽25.00万羽，肉蛋总产达229.10万公斤。水果产业扩面增效。柑橘产业品牌效应凸显，龙橙、大春河柑橘种植专业合作社成功入选“新平橙”原料基地，“花腰龙橙”入选云南绿色云品，腰村（柑橘）成功认定为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全乡柑橘种植面积达1.85万亩，

柑橘产值首次突破亿元大关；积极探索特色产业发展。大力发展八角、草果、滇红花等特色中药材种植，完成种植面积2,562.00亩，实现产值2,760.30万元。现代农业破局发展。投资400.00余万元建成牛蛙养殖基地1个，投资1,032.00万元完成庆丰社区农产品加工项目建设，协调金融贷款50.00万元扩大渔科村肉牛养殖规模；积极开展现代农业基地创建工作，成功打造现代农业基地8家，实现农贸分离8家，佳硒果业成功申报为县级龙头企业。市场主体焕发新活力。着力培育市场主体，有效激发市场活力。实现个体工商户净增245户，企业净增51户，完成“个转企”11户。扎实有序推进五经普前期排查工作。选聘11名普查员，对全乡范围内的单位和个体户进行全面清查。完成单位正常填表数274户；个体户正常填表户数1,991户。

2.过去一年，我们抢抓机遇，基础建设迈出新步伐

集镇建设稳步推进。投资840.00万元，实施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完成集镇两污管网铺设，建成公厕2座，投放垃圾箱97个、垃圾清运车辆9辆。投资408.00万元实施庆丰社区路东小组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安置项目；投资1,427.86万元，实施者竜大道延长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乡村路网不断夯实。全面加强乡村公路日常养护，投资28.00万元，保障225.45公里道路精细化管护，启动长虫山路建设、水者线提升改造。电网设施不断完善。投资355.50万元，完成小卡房台变新建、豆地平掌台变新建等4个农网改造项目。投资25.00万元，建设5G基站

1个。水网建设不断补齐。完成者竜乡（长虫山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区供水项目（一期）前期工作；投资2,800.00万元，密境清泉水厂正式投产。投资5.00万元，发动群众投工投劳实施人饮维修养护工程3件；投资50.00万元，完成春元大沟抗旱应急建设项目；投资45.00万元，对大春河（腰村段）山体滑坡隐患点进行治理；投资9.12万元，完成双树箐水库维修养护工程。

3.过去一年，我们聚焦生态，绿美者竜迈上新台阶

推进绿美乡村建设。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扎实开展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和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城乡绿化美化三年行动持续推进。结合清理整治农村临危建筑和危旧房屋工作，完成19个绿美乡村点位建设。腰村“院坝协商”助力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入选县级优秀案例。“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成果有序入库，已完成向阳村、渔科村、腰村村、峨毛村的编制入库，有效指导了村庄建设发展。完成春元村马场小组市级美丽村庄建设，美丽乡村建设星级管理全面推行，成功创建竹箐村、春元村、腰村村3个星级乡村。投入人力7,950余人次，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消除裸露垃圾点3个，清运垃圾1,129.00吨。全面落实“河长制”。持续推进“河长清河”行动，组织全乡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开展清河行动48次，清理河沟35条，清理库塘6座，清除垃圾4.90吨，乡、村河道得到有效管护，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深入开展河道“清四乱”专项行动，打击侵占水域岸线违法行为（非法采砂点）5起，乱采乱挖

现象得到有效遏制。严格落实“林长制”。抓实乡、村两级林长制工作体系，乡村两级林长巡林231次，划定护林员责任区24个，优化调整防火卡点4个，实施35.50公里防火路建设，坚决守住不发生森林草原火灾底线，圆满完成护林防火零火灾、零火情、零伤亡的“三无”目标。守牢耕地保护红线。如期完成撂荒地核实摸排工作，第一批耕地流出问题整改进度达100.00%。

4.过去一年，我们凝心聚力，为民生福祉注入新活力

乡村振兴有序推进。深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争取财政衔接资金162.50万元，实施帮扶项目5个。其中，投资30.00万元实施庆丰社区中药材黄精育苗点建设项目；投资83.04万元实施者竜乡峨毛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肉牛养殖项目。全面落实好产业、金融、医疗、教育、就业帮扶等措施，114户349人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人均纯收入达19,084.52元，同比增长12.57%，牢牢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立足资源资产，多措并举实现集体经济增收，通过实施种植、养殖、农产品销售等方式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2023年8个村（社区）均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15.00万元以上。社会保障有效落实。扎实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发放各类补贴377.92万元。城乡居民“两险”征收扩面工作取得优异成果，养保参保缴费率达101.71%，医保参保缴费率达100.62%。完成就业帮扶13人，农村劳动力转移5,042人。发放小额担保贷款及贷免扶补创业贷款50.00万元。科教文卫全面进步。加强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投资2.50万

元，完成庆丰小学科普示范学校县级科普项目。抓实抓细教育工作，开展毕业班“培优补差”专项行动，中考优生率排名全县第二；全力保障校舍安全，完成者竜中学宿舍楼拆除项目。深入实施“百千万文化工程”，实现乡文化站“11有”、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9有”全覆盖；成功举办“哀牢古韵·凤翥者竜”第二十一届核桃节，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成功申报市级“非遗工坊”1个，市、县两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2人。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巩固乡村一体化改革成果，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投资16.00万元，实施腰村村、峨毛村卫生室流程改造。平安建设稳步推进。聚焦扫黑除恶、扫黄打非、反邪教、禁毒、防恐、防艾等重点领域，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深入开展“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和“命案防控攻坚提升行动”，各类治安刑事案件发生率下降，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高。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实体化运转，派驻综治专员深入开展“下一线解难题”专项行动，排查化解矛盾纠纷57件，调处率达100.00%；完成县级反馈信访件2件，办结答复率达100.00%。发挥部门联动作用，对食品药品安全、校园周边安全、燃气安全、房屋建筑安全等方面开展联合检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过去一年，我们依法履职，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果

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将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始终，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执行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及乡党委的决策部署，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依法接受人大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1件，办结率及满意度均达100.00%。坚持依法依规行政。健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全年召开政府办公会6次，议定事项12项，切实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围绕服务中心工作，年内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信息112条，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得到有效保障。坚持民生为上，实干勤政。牢固树立为民理念，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行乡级政务服务事项村级帮办代办服务，依托8个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组建专业帮办队伍，打造“小兵帮办”帮办代办服务品牌，受理帮办代办事项7,684件，办结率100.00%。深入开展领导干部个人能力素质提升2.0版行动，利用周一学习例会开展“如何做好我的工作？”主题述职活动42期，以“述”为主、“评”为辅，全力打造想干事、能干事、敢干事的干部队伍。深入践行“大兴调查研究”，整合乡、村、组三级工作力量进村入户，使各级干部深度了解和掌握乡情、村情、组情、户情和民情，结合第二批主题教育开展，梳理整理“为民办实事”清单78项，已解决78项。坚持清廉为本廉洁从政。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树牢政府“过紧日子”思想，严

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部门预算执行，资金使用效益逐步增强，财政监管能力质效双增。

同时，统战（民宗）、统计调查、地震气象、妇女儿童、残疾人事业等工作都取得了新进步。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

所属单位9个，分别是：

- 1.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
- 2.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财政所
- 3.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 4.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党群服务中心
- 5.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 6.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 7.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 8.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综治中心
- 9.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综合行政执法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9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8个。分别是：

- 1.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
- 2.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财政所
- 3.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 4.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党群服务中心
- 5.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 6.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 7.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 8.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综治中心
- 9.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综合行政执法队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67人。其中：行政编制25人（含行政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42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23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34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20人（离休0人，退休20人）。

年末其他人员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

遗属0人。

车辆编制7辆，在编实有车辆6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收入合计21,845,449.4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645,449.48元，占总收入的99.08%；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200,000.00元，占总收入的0.92%。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5,368,678.57元，下降19.7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5,406,258.57元，下降19.98%；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37,580.00元，增长23.1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安排了新财农〔2022〕1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渔科村林下肉牛养殖产业发展项目专项经费600,000.00元、新财字〔2022〕146号者竜乡农村危房闲置旧房安心拆除工作经费230,000.00元、新财农〔

2022〕53号者竜乡峨毛村旧营山小组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项目专项经费250,000.00元、新财教〔2021〕42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者竜村老年人文体活动室维修改造专项经费100,000.00元、新财农〔2022〕27号者竜乡2022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200,000.00元、新财字〔2022〕176号2022年县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专项经费（者竜下路田小组路面硬化资金）80,000.00元、新财字〔2022〕35号者竜乡庆丰社区人居环境综合治理区专项资金70,000.00元、新财字〔2022〕165号者竜乡竹箐村二塘小组主道路扩建项目资金200,000.00元、新财农〔2021〕77号者竜乡“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市级补助经费240,000.00元、新财字〔2022〕1号者竜乡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补助资金200,000.00元、新财字〔2022〕111号者竜乡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大厅建设项目专项经费140,000.00元、新财字〔2022〕1号者竜乡非税收入返还专项资金1,000,000.00元、新财教〔2022〕51号2022年科普专项经费100,000.00元、新财农〔2022〕10号2022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2,000,000.00元等资金。2023年预算项目少，故本年度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支出合计21,914,367.17元。其中：基本支出12,461,567.88元，占总支出的56.86%；项目支出9,452,799.29元，占总支出的43.14%；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5,445,774.43元，下降19.90%。其中：基本支出减少4,380,585.12元，下降26.01%；项目支出减少1,065,189.31元，下降10.13%；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人员减少造成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减少，同时2023年预算项目少，故本年度支出也相应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2,461,567.88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0,915,835.10元，占基本支出的87.6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545,732.78元，占基本支出的12.4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9,452,799.29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新财教〔2023〕14号者竜乡2023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25,820.00元；新财农〔2023〕14号者竜乡峨毛村第一书记专项经费10,000.00元；新财建〔2023〕11号者竜乡市级林草第

二批项目经费10,981.60元；新财农〔2023〕35号者竜乡春元村春元大沟人饮灌溉抗旱应急项目经费400,000.00元；新财字〔2023〕155号者竜乡国家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项目资金255,349.20元；新财字〔2023〕16号者竜乡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经费20,000.00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者竜村平掌田小组老年活动室设施设备购置补助经费20,000.00元；新财建〔2023〕16号者竜乡中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78,092.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2023年人大代表活动专项经费27,360.10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向阳茶叶加工杀青车间建设项目专项资金64,862.22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2020年市级厕所革命奖补专项资金70,593.51元；新财教〔2023〕4号者竜乡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经费19,600.00元；新财字〔2023〕127号者竜乡敬老院运营补助经费20,000.00元；新财建〔2023〕41号者竜乡庆丰社区路东小组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安置项目前期专项经费100,000.00元；存量〔2023〕7号者竜乡2020年四类人员危房改造项目经费399,000.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2023年离退休党支部专项经费4,900.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专项经费9,310.00元；新财农〔2023〕2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庆丰社区产业发展中药材种植黄精育苗配套项目补助经费300,000.00元；新财社〔2023〕59号者竜乡庆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行经费24,000.00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者竜村民族团结示范村文化墙绘制补助经费40,000.00元

；新财农〔2023〕28号者竜乡2023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170,526.00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者竜村者竜小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建设项目经费53,000.00元；专户〔2023〕27号者竜乡重点工作项目经费200,000.00元；新财字〔2023〕202号者竜乡2020至2022年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监测人员补助经费36,000.00元；新财综〔2022〕2号者竜乡第四批福利彩票公益金（者竜村“儿童之家”设备购置）专项经费25,000.00元；新财建〔2023〕28号者竜乡乡村振兴特色民居古树茶产业园建设项目补助经费600,000.00元；新财行〔2023〕46号者竜乡2023年市级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项目经费24,020.00元；新财字〔2023〕151号者竜乡2022年第五批中央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向阳、忙空大沟水毁修复）专项经费60,000.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2023年党员远程教育服务平台设备维护专项经费3,360.00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庆丰社区公厕修缮补助经费68,000.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春节、八一”双拥座谈会专项经费2,000.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专项经费10,000.00元；新财农〔2023〕47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2023年“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项目经费210,000.00元；新财行〔2023〕45号者竜乡2023年省级纪检监察补助资金10,000.00元；新财字〔2023〕222号其他村社区、小组干部待遇补助经费1,568,499.86元；新财字〔2023〕1号村（社区）人员补助经费2,436,400.00元；新财建〔2023〕52号者竜乡2023年（第一批森林火灾救灾补助）中央

自然灾害救灾资金7,955.00元；新财建〔2023〕51号者竜乡2023年（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5,000.00元；新财行〔2023〕27号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专项资金10,000.00元；新财字〔2023〕165号者竜乡县人大代表活动经费19,200.00元；新财农〔2023〕35号者竜乡未消除风险户产业到户补助资金15,000.00元；新财字〔2023〕222号者竜乡2023年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经费81,220.00元；新财字〔2023〕92号者竜乡“干部规划家乡行动”补助经费80,000.00元；新财字〔2023〕1号村（社区）、小组运转补助经费205,000.00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者竜村三家村民小组会议室建设项目经费27,000.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2023年春节、七一慰问困难党员补助经费14,640.00元；新财字〔2023〕222号遗属生活补助及一次性抚恤补助经费30,684.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2023年基层党建“四级联创”现场会专项经费15,360.00元；新财资〔2023〕1号者竜乡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管理中央补助资金260.00元；新财教〔2023〕8号者竜乡文化免费开放补助资金47,000.00元；新财农〔2023〕15号者竜乡春元村抗旱应急工程项目经费130,000.00元；新财行〔2023〕28号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春元村马场小组灌溉管网建设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0元；新财教〔2023〕8号者竜乡文化免费开放补助资金1,800.00元；新财农〔2023〕35号者竜乡峨毛村壮大村集体经济肉牛养殖项目经费700,000.00元；新财字〔2023〕55号者竜乡2022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助资金42,650.00

元；新财预〔2022〕1号者竜乡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能力项目专项资金123,355.80元；新财金〔2023〕10号者竜乡2022年度中央创业担保贷款奖补资金10,000.00元；新财字〔2023〕204号者竜乡腰村村大春河小组排污沟工程建设项目经费70,000.00元；新财行〔2023〕29号者竜乡腰村村大桥头小组公益房工程建设项目经费100,000.00元；新财字〔2023〕1号者竜乡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专项资金240,000.00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380,189.48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56%。与上年相比减少1,735,895.57元，下降7.5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及国库保障不足，故相应费用也随之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968,418.0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2.59%。其中：

“2010108代表工作”支出133,600.00元，主要用于县乡人大代表通讯交通费及人大代表误工补助；

“2010199其他人大事务支出”支出46,560.1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人大代表活动工作经费；

“201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7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腰村村大春河小组排污沟工程建设项目；

“2010206参政议政支出政协事务”支出10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腰村村大桥头小组公益房工程建设项目；

“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4,694,870.99元，主要用于乡政府干部职工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2010350事业运行”支出666,859.19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

“2010601行政运行”支出155,245.00元，主要用于乡财政所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2010699其他财政事务支出”支出123,355.8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提升乡镇财政公共服务能力项目专项支出；

“2011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2023年省级纪检监察补助资金及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2012399其他民族事务支出”支出93,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村者竜小组民族团结示范村建设项目经费；

“2013150事业运行”支出378,921.00元，主要用于乡综治中心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2013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4,02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2023年市级农村困难党员关爱行动补助项目经费；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支出119,480.00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党支部、党员远程教育服务平台设备维护、基层党建“四级联创”现场会专项经费及春节、七一慰问困难党员补助；

“2013650事业运行”支出342,506.00元，主要用于乡党群服务中心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700,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27%。其中：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支出70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庆丰社区路东小组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安置项目前期专项经费支出100,000.00元，者竜乡乡村振兴特色民居古树茶产业园建设项目补助经费支出600,000.00元；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450,056.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11%。其中：

“2070109群众文化”支出357,636.00元，主要用于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2070111文化创作与保护”支出19,6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经费；

“2070199他文化和旅游支出”支出47,000.00元，主要用于农村文化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支出及图书馆（屋）免费开放等经费；

“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支出25,820.00元，主要用于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725,062.49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07%。其中：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支出574,576.97元，主要用于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89,940.00元，主要用于乡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及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36,000.00元，主要用于乡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926,551.52元，主要用于乡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支出2,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童乡基层治理专干人员工资补助；

“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30,684.00元，主要用于乡行政事业单位死亡职工家属遗属补助；

“2081006养老服务”支出44,000.00元，主要用于敬老院运营日常管理员工资及消防工程改造完善款补助经费；

“2081104残疾人康复”支出2,374.00元，主要用于送精神病

人住院途中所产生的交通费用；

“2081105残疾人就业”支出10,000.00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经费；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支出6,936.00元，主要用于残疾信息动态更新人员费及培训费；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支出2,000.00元，主要用于春节、八一座谈会所产生费用；

9.卫生健康（类）支出845,341.0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95%。其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37,018.88元，主要用于乡行政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66,165.88元，主要用于乡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299,866.11元，主要用于乡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支出37,970.21元，主要用于乡行政事业单位大病医疗补充保险；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支出4,320.00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村级宣传员生活补助；

10.节能环保（类）支出418,365.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96%。其中：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支出418,365.00元，

主要用于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11.城乡社区（类）支出230,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08%。其中：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支出2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村平掌田小组老年活动室设施设备购置；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支出21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2023年“多规合一”村庄规划编制项目经费；

12.农林水（类）支出8,809,600.8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1.20%。其中：

“2130104事业运行”支出1,993,069.72元，主要用于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工资支出和日常办公经费、工会费、福利费；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支出36,000.00元，主要用于村（社区）动物检疫协检员工资补贴及保险补贴；

“2130125农产品加工与促销”支出64,862.22元，主要用于向阳茶叶加工杀青车间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支出241,119.51元，主要用于农村厕所革命户厕改建补助资金；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376,091.20元，主要用于公益林管护员日常工资及办公经费；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10,981.60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灭火车辆运行费及机车保险费；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46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春元村春元大沟人饮灌溉抗旱应急项目工程资金；

“2130315抗旱”支出130,000.00元，主要用于春元村抗旱应急工程资金；

“2130316农村水利”支出42,600.00元，主要用于乡库坝及小二型水库管理人工工资；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支出36,000.00元，主要用于2020—2022年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监测人员补助；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115,000.00元，主要用于人畜饮水修缮加固、公厕修缮款及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建设项目资金；

“2130504生产发展”支出325,000.00元，主要用于中药材种植黄精育苗、烟后产业荷兰豆种植技术培训费及办公经费等；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支出700,000.00元，主要用于肉牛养殖场监理费、勘测界定费及项目资金；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4,268,876.58元，主要用于村（社区）人员补助经费、村（社区）、小组运转补助经费及其他村社区、小组干部待遇补助经费；

“2130804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支出10,000.00元，主要用于创业担保贷款工作中所产生的相关资料费及印刷费等；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

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80,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37%。其中：

“2200104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支出80,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干部规划家乡行动”补助经费。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140,391.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5.33%。其中：

“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支出399,000.00元，主要用于者竜乡2020年四类人员危房改造项目补助经费；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741,391.00元，主要用于乡行政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2,955.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6%。其中：

“2240108应急救援”支出12,955.00元，主要用于森林火灾救灾补助支出7,955.00元，洪涝灾害救灾补助支出5,000.00元；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05,000.00元，决算为301,113.7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00,000.00元，决算为301,113.75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

费总支出决算的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75.2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00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05,000.00元，支出决算为301,113.7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00,000.00元，决算为301,113.7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2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00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乡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标准，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执行新办发〔2020〕1号关于印发《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的通知。执行“三定”“四不准”制度，控制接待标准。规范财务管理。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上年减少40,886.25元，下降11.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35,886.25元，下降10.6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下降100.0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乡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标准，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开支及2023年接待费用因国库保障不足，故未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烤烟生产、森林防火、乡村振兴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31,322.07元，比上年减少675,681.43元，下降37.39%，主要原因是2023年行政调出人员和退休人员较多以及2023年相关费

用因国库保障不足，故支出也随之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664,317.75元、会议费140,54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8,189.32元、其他交通费用210,675.00元、工会经费17,600.00元方面的支出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资产总额5,728,344.46元，其中，流动资产1,585,606.69元，固定资产4,142,737.77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666,577.50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477,562.10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200.00平方米，账面原值297,20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14,519.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828.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828.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者竜乡人民政府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

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发生的各类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756001111